

附件 2:

## 重庆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变更告知回执

重庆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:

我局于 2024 年 7 月 5 日收悉你单位提交的《重庆市检验检测资质认定标准变更自我公开声明》书面告知壹份共 1 页(最高管理者签字日期为:2024 年 7 月 4 日)。你单位应当按要求通过官方网站、样品接收场所或者其他渠道,公布检验检测标准(方法)变更的自我声明,并对自我声明信息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,自觉接受任何单位和个人对自我声明信息的监督。

(区县市场监管部门印章)

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 
2024 变更专用章 5 日

区县市场监管部门经办人: 

电话: 60362635

## 附件 1

## 重庆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变更自我公开声明

第 1 页, 共 1 页

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(印章)		重庆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编制日期	2024.7.4
联系人	秦林	电话/传真		15826015677 /023-63054649	
序号	类别(产品/项目/参数)	已批准的标准(方法)名称、编号(含年号)	变更后的标准(方法)名称、编号(含年号)	变更内容	
6 6-4	环境监测/固体废物/含水率(水分)	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/T 221-2005(2 城市污泥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)	城镇污泥标准检验方法 CJ/T221-2023 (5.4 含水率 重量法)	-修改了计算结果的保留位数 -增加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	
6 6-7	环境监测/固体废物/矿物油	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/T 221-2005 (12 城市污泥 矿物油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)	城镇污泥标准检验方法 CJ/T221-2023 (6.8 油类 紫外分光光度法)	-增加了空白试验 -修改了计算结果的保留位数 -增加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-名称由矿物油变更为油类	
	以下空白				
<p>上述标准变更不涉及实际能力变化, 本机构承诺已具备新标准(方法)所需相应资质认定条件, 并对自我声明内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以及自我声明事项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</p> <p>机构技术负责人(签字):  时间: 2024.7.4</p> <p>机构最高管理者(签字):  时间: 2024.7.4</p>					

注: 在实施自我声明的 2 个工作日内, 检验检测机构应当通过官方网站、样品接收场所或者其他渠道, 公布检验检测标准(方法)变更的自我声明, 并将《重庆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变更自我公开声明》(复印件, 加盖机构公章)书面告知当地市场监管部门(质监部门)。